從歷史資料重構一八六八年

香港四環孟蘭勝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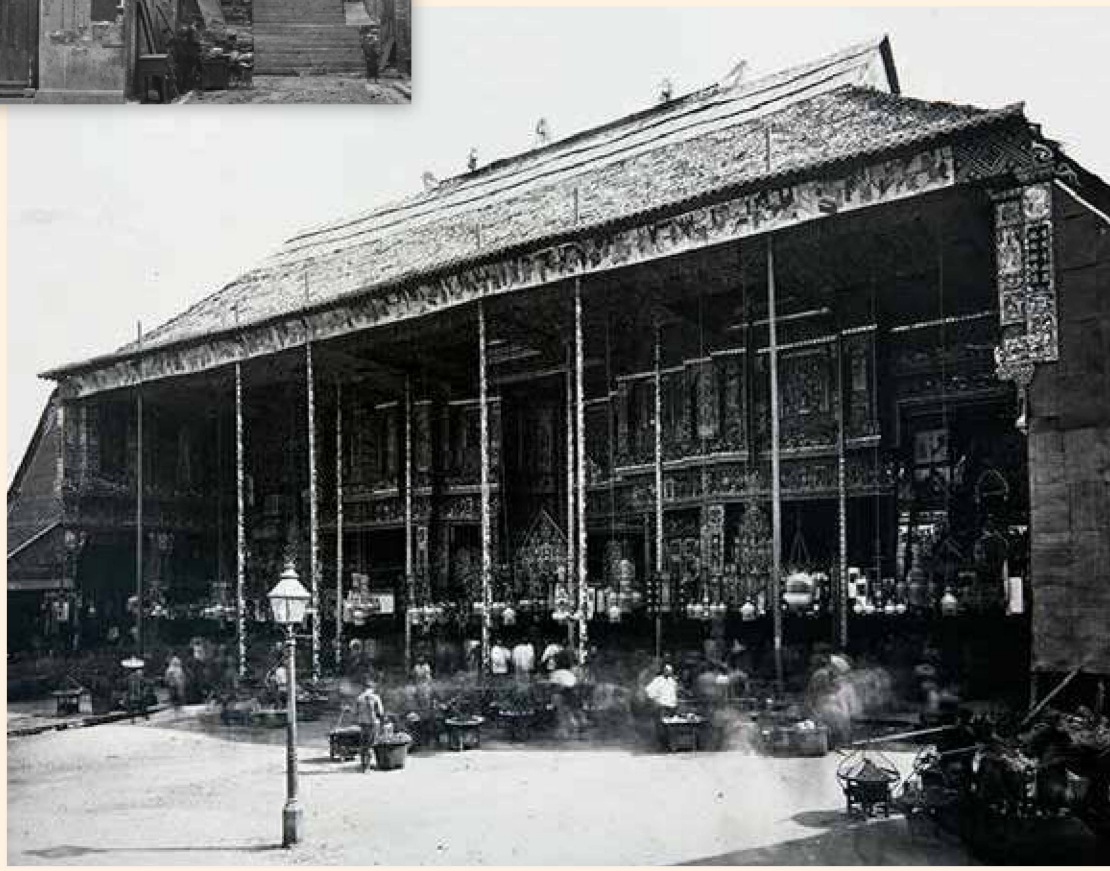

林國輝—非物質文化遺產辦事處館長

引言

據道教經籍所載，農曆七月十五日中元節是地官清虛大帝的生辰，其時道士會日夜誦經，超度亡魂，使他們的罪孽得到赦免，不再受苦[1]，而佛教在七月望日則會舉行盂蘭盆會，並以目連救母故事解説盆會的起源[2]。南北朝時期成書的《荊楚歲時記》提到，江南地區在七月十五日，「僧尼道俗悉營盆供諸仙」，而會場佈置極盡莊嚴，「廣為華飾，乃至刻木割竹，飴蠟剪綵，模花葉之形，極工妙之巧。」[3] 宋代都城開封在盂蘭節時，市民會購備「冥器靴鞋、襆頭帽子、金犀假帶、五彩衣服」，「又以竹竿斫成三棚，高三五尺，上織燈窩之狀，謂之盂蘭盆，掛搭衣服冥錢在上焚之。」[4] 可見千多年前中元節盂蘭盆會舉行佛道法事和燒衣活動，已經成為都市民俗一部份。

盂蘭節適值炎夏，香港位處颱風帶，農曆七月除有熱浪侵襲外，還經常面對風暴的威脅，加上市區人口密集，開埠初年城區位於港島北岸的狹長地帶，樓房密集，一旦失火就容易釀成巨災，故此可供用作醮會的場地選擇有限。然而盂蘭勝會卻在這裏傳承了超過了一個多世紀，規模甚至可以媲美珠江三角洲上的富饒鄉鎮，成為通商口岸報刊談論的對象。隨著二次大戰前後大批難民從內地湧入，香港人口急促增長，不同群體舉行各具族群色彩的盂蘭祭祀活動，盂蘭勝會籌辦組織數目大增[5]，醮會遍及全港各區，臨時搭建的神棚、戲棚、大士棚、附薦棚和誦經棚，以至傳統戲曲表演和大型祭祀儀式，都成為香港高度現代化和都市化環境中一道獨特的風景線。

然而香港的盂蘭勝會究竟是從何時開始？19世紀醮會有哪些主要活動內容？這些問題過去都未有全面整理，筆者希望透過這篇短文，從報刊、照片和文獻記載，重構1868年四環盂蘭醮會的情況，並嘗試探討早年盂蘭勝會何以會受到香港華人社會的重視。

早期盂蘭勝會研究資料

民俗活動的內容多是口耳相傳，當事人熟識活動流程，鮮有留下詳細的文字紀錄，而醮會期間張貼的告示，使用的楹聯，在活動結束後即被移除，至於會計賬目等資料，保存一段時間後亦會被銷毀。除了過去發現流傳於新界地區的文獻，例如科儀書、醮簿和實用禮書外，香港市區民俗活動的原始資料甚為缺乏，19世紀的相關文獻更是鳳毛麟角，故此只可以借助報刊、歷史圖片、碑銘和零星的文字記載來進行研究，資料的具體情況介紹如下：

1.報紙資料

香港早期華文報刊偶有提及「超幽」、「建醮」和「醮會」等字詞[6]，但多只是點到即止，並未有詳述其中情況。反而外文報刊有不少關於盂蘭勝會的報導[7]，常見於巡理府法院（Magistrate's Court）消息欄，多用「破壞安寧」（Disturbance）、「滋擾」（Nuisance）及「盜竊」（Larceny）作標題，亦只是扼要講述案情和審判結果，沒有觸及醮會的經過。幸好間中亦有關於盂蘭醮會的專題報導及讀者來函，但較少使用Yu Lan（盂蘭）一詞[8]，更常用的是Chinese Festival（華人節誕）、Chinese Exhibition（華人展覽）、Dragon Feast（龍節）、Dragon Festival（龍節）和萬靈節（All Souls Festival），這亦反映當時外籍居民如何認知這場大型祭典，以及其中令他們印象深刻的事物。

2.歷史圖片

19世紀60年代不少西方攝影師在香港開設影樓[9]，並出售在本地或內地拍攝所得的風光照片，當時鏡頭曝光需時，為了加強拍攝效果，這些影像資料確有不少造假的地方，例如僱用模特兒扮作不同角色人物、安排道具和指導相中人物的站姿和神態作拍攝等，但外景照片讓我們一睹當時被稱作「維多利亞城」的香港街道景物，對歷史研究仍有一定的價值。其中湯姆遜（John Thomson）特別鍾情於紀錄人物和社會生活，曾深入華人聚居的太平山區，還拍得數幀與盂蘭勝會有關的照片[10]。當年盂蘭醮會規模龐大，其他攝影師則拍得1870年前後醮棚的近照。雖然在上述照片中，能夠確定是1868年拍攝的，筆者只發現其中三幀，但它們仍是迄今所知，年代最久遠的盂蘭勝會影像紀錄，有助確定當年醮會舉行的地點和醮棚陳設。

3.碑銘資料

至於碑銘方面，上環文武廟內同治十一年（1872年）香爐上有「四環盂蘭會值事等敬酹」銘文[11]，相似題款亦見於同年浮雕有「肅靜迴避」和「污穢勿近」等字句的「執事牌」的正面。至於光緒八年（1882年）由「香港四環中元值理等敬送」的香爐上，則鐫刻有30個商號的名字[12]，而1893年「癸己年四約中元勝會值理」所送的「義重如山」牌匾，商號名字增至47個。不過一年之後安放在廟內的「重修香港文武二帝廟堂碑記」，卻出現「東華醫院五環醮務當年總理協理值理」一詞，共列出101個紳商及店舖的名字[13]，與前一年的名單完全沒有重複，其中只有四位是來自當年東華醫院的總理和值理[14]。四約與五環所指為何？則仍有待進一步研究[15]。

4.時人評述

港島北岸盂蘭勝會規模龐大，引起文人學者的注意，近代中國政論家王韜旅居香港20年，其著作中就特別提到「每歲中元，設有盂蘭勝會，競麗爭奇，萬金輕於一擲。」[16] 他另有專文介紹盂蘭盆會，港商大力支持醮會令他留下深刻印象[17]。鄭觀應在《救時揭要》中也提到「香港盂蘭醮篷之變」[18]，指盂蘭勝會設有會景，「舖戶則作新奇之物，街坊則共誇勝角之能，百巧疊呈，不可枚述。其篷廠蠟串燈最可虞者……以致連年失慎，祝融肆威。」[19]。外文述評則以1868年China Magazine內的一篇短文為代表，以虛擬情節寫成，嘗試探討盂蘭勝會所涉及的信仰內容。[20]

1868年香港四環盂蘭勝會概況

1.1868年以前的盂蘭勝會

1873年香港刊行的《中國評論》（The China Review）雜誌曾刊載短文，提到首屆四環盂蘭勝會約在1857年舉行[21]；另據一位1844年定居香港的木匠回憶，香港盂蘭醮會是在1854年左右開始的[22]，再翻查早期報刊資料，1852年農曆七月東角市場（East Point Bazaar)已有搭棚演戲活動[23]，其中佈置包括洋人受刑場景擺設，用四個人偶呈現華人斬殺英國士兵的場面[24]。1870年代盂蘭醮會有顯示洋人生活場景的擺設[25]，20世紀更有在十殿閻王紙紮內加入時事題材[26]，這個英軍受刑場景也極可能是盂蘭醮會會場擺設的一部份。另有報導指1856年農曆七月十四日東角（East

Point）適逢節慶，從九龍到港島準備滋事者正以此為掩飾[27]，可見在四環以外，東角另有盂蘭節活動，而且早於1850年代已經舉辦。

另有民俗研究者認為「有關鬼節法會的最早記載」，應來自1856年《德臣西報》關於中上環一帶盂蘭勝會的專題報導[28]，其中提到當時最矚目的活動是神像巡遊，不少華人富商都參與其中，另有宗教法事和燒衣以超度無主孤魂；醮棚（Dragon Hall）設在西營盤（West Point），其內部裝潢十分講究，入場處佈置了十殿閻王及戲曲人偶場景裝飾，並使用上大量吊燈，使醮棚內外一片明亮，據說這些佈置共花費高達十萬港元，全部來自華人捐助。神功戲台設在醮棚西端，班主是著名粵劇演員阿華志（Awa chie音譯），而戲班演員、巡遊隊伍和其所使用的物品，都是來自佛山[29]。筆者跟進研究發現，這場醮會雖然花費不菲，安排卻引來多方批評，醮會完結後更有人張貼告示指控值理會貪污舞弊，首當其衝的正是司庫唐星甫（Tong Sing-po音譯）。唐氏家族與香港政府關係甚佳，有成員出任政府傳譯員[30]，而唐廷桂（Tong Achick）更是顯赫的美國華人領袖。當時值理會視這些指控是誹謗，並懸賞五元予能夠提供資料緝拿出貼的人[31]。

2.1868年四環盂蘭勝會

籌備工作點滴

早期四環盂蘭勝會的照片主要在1868年至1870年之間拍攝，從湯姆遜所拍攝的照片可見，文武廟是建醮活動的中心，「四環盂蘭公所」正設在廟旁，外牆更張貼啟事，公佈建醮日期和活動內容：（圖一及二）

> 謹詹七月十四日啟壇建醮，五晝連宵，水陸超幽，至十五、六、七連日，恭迓列聖巡遊，並賀中元大帝千秋；及善信誠心喜認金龍彩鳳頂馬，隨鑾故事者，祈為早日標明。神人共慶，福有攸歸！肅此預聞，四環盂蘭值事啟。

從當年報刊得知，捐助盂蘭醮會的商戶主要是南北行的商人，其中以福茂隆、恒豐行、和利行、建昌行和森茂行捐輸最多，合共捐銀2,030元。這些商號皆名列於當年香港通商年鑑，標示為專門從事外貿的主要華人商行(Principle Chinese Hongs Dealing with Foreigners)[32]，另有不少捐款來自妓寨。值理會共開列50多本

緣簿，最後籌得15,000餘元[33]，有記者估計光是醮棚裝飾，當年已耗費達30,000元[34]。從另一張湯姆遜拍攝的照片可見，皇后大道中華隆號門外貼有一張簽題收據，寫有「上環太平山中環西營盤盂蘭勝會樂助醮金壹兩口錢口分」（圖三），同類收據在上世紀90年代九龍區的店舖門前仍可看到，主要用來提醒其他上門簽題者，舖主已作出捐助，勿再打擾。

從上引四環盂蘭值理的告示可知，建醮巡遊的金龍、彩鳳、頂馬，皆由商舖出錢認捐，而從另一份1885年「四約中元勝會值事」的報章啟事可知，巡遊隊伍中的「飄色」、「彩色」、「平台色」，甚至鑼鼓都可以由善信「議賞」（贊助）[35]，這亦是盂蘭醮會資金的重要來源。據説在捐助之後，值理會會送燈致意，所謂「其捐之大小，以送燈之多少別之，首選者所懸之燈，自屋至地，輝耀街衢，觀者以為榮。」[36]

由於資金主要來自認捐，故容易出現冒名簽題中飽私囊的問題，在上述湯姆遜的照片中，文武廟建醮啟示旁另有告示，依稀可辨認到是一張懸紅緝拿冒認值理簽題的文告，內容指控「無耻之徒假冒四環名字，沿街行簽，私收口口，確屬可惡。」另一處提到「花紅錢弍大元」（圖二）。同樣的公告亦見於1905年，當時有人向住戶「派文武列聖紅紙金票」，藉以「私收醮金」，故「中元四約值理」登報請善信直接到文武廟交收[37]，可見冒名簽題問題嚴重，直接影響值理會的聲譽，是主事者特別須要警惕的事項。

醮場佈置和安排

1866年10月30日皇后大道西貨倉區發生嚴重火災，焚毀近200間房屋[38]，而1868年8月盂蘭節前夕，西區再發生大火，燒毀90座樓房，另有30座受損，其中不少是外籍人士的物業[39]。可能是由於西區多次遭受火刼，也可能是華商爭取後得到政府恩准，1868年醮場從港島西區改到水坑口空地上舉行，其中最特別之處，是醮棚正對聖士提反教堂（St Stephen's Church）（圖四及五），甚有向外來宗教展示華人傳統文化的象徵意味，其餘三面為華人民居包圍，正因醮場容易招惹祝融，其旁邊小棚外豎立有寫上「水車」字樣的旌旗，相信是用作存放消防水車之用，不過西文報刊仍批評醮棚過於接近民居，指這項安排令人費解，甚至引述保險公司的評估，認為這會連累到皇后大道上的建築物，

使它們蒙受火災威脅，不再得到保障。報刊編輯自稱曾為此要求港督下令清拆醮棚，卻不被當局接納[40]。

這個醮棚佔據水坑口空地超過一半的面積，估計高達20公尺，棚脊上飾有鰲魚和寶珠，走向與入口呈橫向平行，類近現今「大金鐘」戲棚樣式，兩側亦如戲棚般有俗稱「揹仔」伸延部份，前方立面所見其為七開間建築，而支撐入口處的木柱高度超過12公尺，柱上畫有圖案，似是龍與祥雲，但卻沒有楹聯。黎芳(Afong) 曾以相同角度拍下另一個外型完全相同的醮棚，從煤氣街燈樣式及棚面布局可知，兩張圖片不屬於同一年的醮會，地點亦可能有分別，但時間應在1868年前後[41]，其中可讀到部份對聯文字(圖六)，謹抄錄如下：

> 欲種福田須耕心田茲值壇開憎衛幡貝葉誦黃庭梵韻鍾聲超度幽冥建勝會
>
> 思培因果宜栽善果方纔洞徹鬼神虔心寧潔意蕊銀燈珠燭誠通僊佛啟盂蘭

西文報刊經常以「華人展覽」來指稱盂蘭勝會，相信是與醮棚內部精彩的陳設有關。外籍記者記述，1868年的醮棚如神話中的宮殿(Aladdin's palace)，仿佛一夜間就能建成，內裏陳設上百盞吊燈、奇特的樹木、罕見的植物、畫卷、神像、活動木偶，以及大量以盆盛載的祭品，盡顯華麗。晚上更有大量燈具照明，加上棚頂佈滿細小反光片，使得整個場面如同劇院節日演劇般奇幻[42]。據說這些燈具、樹木和植物擺設都是租回來的[43] 。參照現存照片 (圖五及六)，當時醮棚入口確實掛有多盞吊燈和不同款式的燈籠，整個場地用精心紮作的門樓間隔，上有大量書畫裝飾，而入口處更掛上綵綢神仙人物，以及多個戲曲人偶場景像生箱，至於盆景和古樹則因安放在棚內，故未能從照片上看到，但報導所描述的情況，與古文獻記述盂蘭法會擺設花葉裝飾的做法有相近之處，只是當時用真花真樹，並非擺放以竹木布料剪裁而成的仿花葉裝飾[44] 。

另黎芳拍攝的照片顯示棚內安放有一個兩手張開的巨大神像，但由於室內燈光不足，難以辨明其形貌。1870年外文報章曾指醮棚內「四周牆壁分佈有巨大的神像(Gigantic statues)，而眾多小神龕則放有如真人大小的歷史故事戲曲人物公仔」，並提到棚中

後半部有神位分別供奉儒道佛三教的神祇[45]。筆者從英國倫敦惠康圖書館(Wellcome Library)藏品中，發現另一張由湯姆遜拍攝的照片（圖七），由前景的吊燈樣式、彩樓紮作和戲曲人偶場景像生箱推斷，是香港盂蘭醮會醮棚內的情況，其中巨形神像的面貌清晰可見，疑用紙製作，其赤裸上身，頭戴官帽，造型十分威猛。

醮棚照片的共通之處，是棚外白天有攤販聚集擺賣，而棚內有不少人在觀看各種裝飾擺設，若對照報刊的報導，醮棚晚上就更加熱鬧，吸引大批華洋居民到場參觀，各色人等混雜，就容易發生事端。當年有外籍人士在晚上11時抵達，卻跟駐守現場的警察發生爭執，更出手打傷警員，最後在場當值的督察、警長及下級警員均要到法庭作供[46]，可見醮場有不少警員在維持治安，相信在防止盜案以外，他們的主要職責還包括防火警示。

外籍居民到醮會現場看熱鬧，除了因為醮棚佈滿各種極具異域色彩的裝飾外，還嘗試藉此瞭解華人的宗教信仰，有外籍記者就留意到「儒道佛」分類其實不足以解釋華人的鬼神信仰，盂蘭盆會正好反映出華人著重人倫關係，而大規模的燒衣活動，則源於他們恪守孝道和擁有追求生活富足的共同理念[47]。另有評論指每年四環盂蘭醮會耗費不菲，主要原因是華商希望藉此來維繫和團結華民坊眾，同時為他們提供免費娛樂[48]。

巡遊活動及相關爭議

前文引用四環盂蘭值事發佈的啟示，列明醮會是五晝連宵（即五日），但其實在宗教法事以外，整項活動還包括鑾輿巡遊、神功戲和舞龍，總計有時會長達七天至十天[49]。1867年的舞龍活動安排在農曆七月廿八日（8月27日）舉行[50]，而從現存報刊記錄，1868年的巡遊則在七月十五日（9月1日）中元節當天開始，連續舉行數天[51]，中午時份巡遊行列從文武廟出發，至下午五時結束[52]。

若以1872年和1885年兩次巡遊來參照，或許可以讓我們進一步認識當年的盛況。根據《華字日報》所載，1872年巡遊隊伍中有「二龍飛舞」、「五鳳跨遊」和「馬騰簇簇」[53]，同時亦有「稚年小子，巧裝昔人故事，使之騎馬，遍歷街衢」[54]。這正好與1868年告示中金龍、彩鳳、頂馬相對應。然而當日報刊輿論卻不接受年幼小孩在烈日下巡遊，指他們長時間被固定在支架上，甚至懷疑這些小孩是用不正當手段招來，故此1870年代中期，政府曾明令嘗試禁止這類巡遊活動[55]。

據說盂蘭建醮巡遊是香港的特色活動，廣州城內由於街巷較窄，就不可能舉辦舞龍活動[56]。1885年報刊對巡遊路線作了詳細報導：當時用上多條金龍、麒麟(kueilin)和尾部可以開合的孔雀，活動從農曆七月廿三日開始，至廿六日完結，路線每天稍有分別，其中一天隊伍從荷理活道出發轉入擺花街，經威靈頓街和德己立街進入皇后大道，至中區木球會轉上花園道，再從亞畢諾道回到中環石板街，後經威靈頓街和德己立街進入西區，另一天則會在皇后大道轉入雲咸街，沿海傍東(Praya East)轉向東角一帶[57]。不過這類巡遊引來大批看熱鬧的民眾，加上道路狹窄，特別容易發生事故，後來華光誕舞龍發生警民衝突，促使政府頒佈《宗教儀式及節慶條例》，加強規管民俗活動[58]。

1868年盂蘭盛會巡遊引起外籍居民不滿，致函報館投訴活動製造大量噪音，影響正常商業活動，又指晚上街道佈滿燈火，容易引起火災，重點是何以政府批准華人進行這類民俗活動？[59] 這隨即引起討論，同情華人的讀者致函反駁，認為巡遊每年只舉行一次並在數小時內完成，卻能為八萬名在港華人帶來歡樂，相較之下倫敦市市長巡遊(Lord Mayor of London Show)歷時更長，對商貿影響更大，但大家都容忍，華人也應獲得同樣的寬容對待[60]。另一位支持華人的讀者則擔心這些排華言論，最終會導致華商離開，令香港的經濟變得更差[61]。當時報刊編輯則從現實利益出發，認為華人十分重視自己的風俗，而華商是「香港商業的靈魂」(the life and soul of our body mercantile)，如果基於自私的理由而禁制他們的慶祝活動，最終會導致他們加速徹離香港[62] 。這場討論正好讓我們進一步認識到19世紀中晚期華商經濟實力提升，確有助於港英政府對傳統民俗採取包容態度，讓華人風俗習慣得以在人口密集的城區內傳承。

3.七月燒衣與超幽的習俗

香港在盂蘭節時家家戶戶都會燒街衣祭祀孤魂，同時部份社區也會舉行超幽法事，以安撫亡靈。19世紀關於盂蘭節的新聞，不乏街道上燒衣被罰的報導，甚至有數十人同時被檢控的事例[63]，亦有火勢過猛致燒毀鄰舍陽台的情況[64]，可想見當時燒衣的規模。至於中環以外的個別地區，中元節當晚亦會舉行宗教法事，1868年就有一名華商在燈籠洲舉行的宗教儀式，由於活動在晚上八時後舉行

卻沒有事先申請，結果因噪音引來警方調查，華商當場被控，最後重罰25元。據説再犯罰款會增加至100元，以收阻嚇之效[65]。

從盂蘭勝會看香港華人風俗傳承

過去有論者認為開埠初期港英政府對華人社會進行「間接管治」(indirect rule)[66]，加上英國對華全權代表義律 (Charles Elliot)在佔領後曾發出公告：「凡有禮儀所關鄉約律例，率准仍舊」[67]，故不少人認為香港華人風俗傳承是理所當然的事，但其實港英當局對人口佔多數的華人一直實行嚴控，中環和山頂早期只容許外籍人士居住，市區華人燃燒爆竹、舉行宗教儀式和戲劇表演皆要事先取得牌照[68]，甚至舞龍活動亦曾一度被禁止。另外又引入笞刑、枷號和苦工監等肉刑來懲處華人犯事者。就以法院判案數字為例，1841至1870年間共有超過175,000人受審，絕大多數是華人。[69] 再者，法例規定華人晚上九時至早上五時外出時要帶備燈籠和燈紙，以限制華人晚上出外活動，而在各式控罪之中，「不能出示燈紙」就是專門針對華人的罪名[70]。

直至19世紀50年代廣東地區受太平天國和英法聯軍戰事影響，大批富商移居香港，加上環太平洋經濟網絡逐漸成形，香港一躍成為交通、航運和滙款中心，華商經濟力量提升，對社會事務的影響力才大為增加。1866年成立的團防局、1868年出現的「南北行公所」和1870年成立的東華醫院，都是這方面的標誌。1870年王韜從英國返港後，就看到一個全新的氣象，華商一擲千金，競尚奢華[71]，而1881年首20位納稅最多的人士中，華人佔了其中17位[72]。

華商躍身成為「香港商業的靈魂」的同時，亦透過捐官來鞏固其社會領導的位置，他們身穿官袍參與新春團拜、主持文武廟祭祀，或接待過境的清廷官員，向外公開展示他們是闔港華人代表的身份，向內則宣揚尊卑有序的傳統社會觀念[73] 。事實上，來港謀生的華人雖有著不同的籍貫、方言、職業和社會地位，但普遍持抱有相同的文化觀念和價值，官袍在華人社群中的象徵意義不容忽視，而舉辦週期性節慶活動同樣有助於團結社群，一方面節誕所包含的文化內涵是華人社會所共享，在闡釋節慶的由來和內容時，主事者和參加者處於相對平等的位置上，便利雙方溝通；另一方面，節慶活動需要資金維持，以及跟政府當局進行各種協調，在港英

港英政府限制華人大規模聚眾活動的歷史條件下，華商出錢出力為社區安排宗教法事和戲劇演出，其領袖位置和扶老濟貧的善心更顯得毋庸置疑。

盂蘭勝會在19世紀香港特別受到華人社會重視，其中原因實在值得深入探究，筆者認為這跟醮會的籌辦形式和包含的社會價值有著密切關係，特別是盂蘭勝會所依據的「目連救母」故事，其中所包含的「孝」和「報」兩個核心思想，與傳統講求人倫關係、推崇報恩的社會價值相符合，而華商在團結低下層的華工時，這類價值正有助於維持社會和諧和鞏固現存的社會秩序。至於醮會的籌辦方式，亦有利於團結不同行業和階層的商人，只因行商和舖戶無論規模大小，皆可以透過簽題來支持醮會，甚至加入值理會為公眾服務，這大大有助於打破族群和行業的界線，而值理會定期換屆，讓更多華商有機會加入參與組織工作，藉以跨越縱向社會階層和橫向行業職務所造成的樊籬，有利闔港商人建立群體意識，並透過醮會華麗而莊嚴的會場擺設，盛大的巡遊隊伍，以及簽助醮金後獲分發並懸掛於舖門外的燈籠展示出來。

結語

鑑於香港盂蘭勝會的歷史和文化價值，以及其在團結社群和維繫族群身份的重要作用，「香港潮人盂蘭勝會」在2011年得以列入第三批國家級非物質文化遺產代表性項目，這亦是香港首批四個獲得這個殊榮的項目之一。過去在探討盂蘭勝會的歷史發展時，多只涉及戰後香港移民社會成長與盂蘭勝會傳承的關係，筆者在這篇短文裏，希望把時間軸調較至19世紀的歷史現場，探索香港盂蘭勝會早期的形態和內容，特別是在開埠最初階段的數十年裏，華人面對諸多規管和限制，仍繼續傳承傳統習俗的情況，而嘗試探討其中的推動力量。由於資料零碎，全文只能勾勒出一個大概，期望待日後發掘更多研究資料時，能夠把香港盂蘭勝會的早期歷史作更清楚和詳盡的描述。本文撰寫期間，得到夢周文教基金會和香港歷史博物館批准使用其珍藏的照片，以及馮佩珊女士慷慨分享早期外文報刊資料，謹此致謝！

1 徐堅，《初學集》卷四，段127。（https://ctext.org/wiki.pl?if=gb&chapter=370410）（2020年5月30日瀏覽）

2 西晉竺法護譯《盂蘭盆經》：佛告目連：「十方眾生，七月十五日，僧自恣時，當為七世父母及現在父母厄難中者，具飯、百味五果、汲灌盆器、香油錠燭、床敷臥具、盡世甘美以著盆中，供養十方大德眾僧。……其有供養此等自恣僧者，現世父母、六親眷屬，得出三塗之苦應時解脫，衣食自然；若父母現在者，福樂百年；若七世父母生天，自在化生，入天華光。」（http://buddhism.lib.ntu.edu.tw/BDLM/sutra/chi_pdf/sutra9/T16n0685.pdf）（2020年7月26日瀏覽）

3 宗懍，《荊楚歲時記》，段74。（https://ctext.org/wiki.pl?if=gb&chapter=328815）（2020年5月30日瀏覽）

4 孟元老，《東京夢華錄》卷八，〈中元節〉。（https://ctext.org/wiki.pl?if=gb&res=712358&remap=gb）（2020年5月30日瀏覽）

5 陳蒨，《潮籍盂蘭勝會》（香港：中華書局，2015年），頁35。

6 華文報刊提及粵港兩地盂蘭節活動時，多用「中元」、「盂蘭勝會」和「建醮」，另有介紹「超幽」相關的社會新聞，並提到盂蘭節俗稱為「鬼節」。

7 民俗研究者周樹佳最早利用外文報刊資料介紹香港早年盂蘭勝會的情況，見於氏著，《鬼月釣沉—中元、盂蘭、餓鬼節》（香港：中華書局，2015年），頁28至37及頁190至193。

8 1872年《德臣西報》曾使用Yu-Lan一詞，就筆者目前所見的外文報刊資料，謹此一例。參見*The China Mail,* 17 August, 1872.

9 Asia Society Galleries and Hong Kong Arts Centre, *Picturing Hong Kong: Photography 1855-1910* (New York: Asia Society Galleries, 1997), pp. 30-34.

10 *The China Mail*, 12 September, 1868.

11 科大衛、陸鴻基及吳倫霓霞合編，《香港碑銘彙編》（香港：香港市政局，1986年）第三冊，頁69。

12 科大衛、陸鴻基及吳倫霓霞合編，《香港碑銘彙編》（香港：香港市政局，1986年）第一冊，頁695及702。

13 同上書，頁261。

14 經與1894年東華醫院總理、協理和值事資料核對，其中只有「光緒二十年甲午總理」何星煌及劉慶孫，以及「甲午年值事」黃鋈臣和唐逸之的名字，可見當年醮會活動中，東華醫院並非最主要的負責單位。見《1895年東華醫院徵信錄》（香港：東華醫院，1895年）二集，頁十三。(http://www.twmarchives.hk/materials/Records_Zhengxinlu/東華醫院1895年度徵信錄%20節錄%20部分5.pdf)

15 1872年《德臣西報》曾使用Yu-Lan一詞，就筆者目前所見的外文報刊資料，謹此一例。參見The China Mail, 17 August, 1872.

16 王韜，〈香港略論〉，《弢園文錄外編》（瀋陽：遼寧人民出版社，1994年）卷一，頁263。

17 王韜，〈盂蘭盆會〉，見氏著《甕牖餘談》（台北：廣文書局，1969年），卷三，頁十二至十三。

18 《救時揭要》成書於1873年，這裏應是指1872年香港西區醮棚起火事件，該年醮棚位於西營盤西邊街附近，當時香港報刊亦有報導火災經過，包括是吊燈首先起火，其間由於能及時阻止火勢蔓延，致使絕大部份人皆能及時逃生，但在黑夜中仍可見火光熊熊「照亮山頂和九龍之間的整個海港」。見*The China Mail,* 23 August, 1872.

19 鄭觀應，〈論廣東神會梨園風俗〉，氏著《鄭觀應集．救時揭要（外八種）》（上）（北京：中華書局，2013年），頁34。

20 “The All-souls Festival” in *The China Magazine,* Vol. 2, No.17 (November 1868), pp.109-110.

21 “The Districts of Hongkong and the Name Kwan-Tai-Lo” in *The China Review,* Vol.1, No.5 (April 1873), p.334.

22 *The China Mail,* 17 August, 1874.

23 筆者未見東角市場的資料，當年在今天金鐘一帶，則有一個名為廣州市場（Canton Bazaar）的華人商舖集中地。

24 *The Hongkong Register,* 7 September, 1852. 轉引自Christopher Munn, *Anglo-Chinese: Chinese People and British Rule in Hong Kong 1841-1880*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08), p.87.

25 同註21。

26 據20世紀報刊報導，盂蘭勝會十殿閻王紙紮中亦有加入時事題材，見〈十王殿亦號摩登心趨時尚．萬善緣每傳怪事手印何來〉，《越華報》1935年11月22日，轉引自蔡志祥、韋錦新、潘淑華編，《「迷信話語」報章與清末民初的移風變俗》（香港：華南研究中心，2013年），頁67。

27 "It is expected that the attack will take place early tomorrow morning, and that the band will assemble at East Point tonight, under the pretence of keeping a Chinese festival." *The China Mail,* 14 August, 1856.

28 同註7，頁28。

29 *The China Mail,* 28 August, 1856.

30 Carl T. Smith, *Chinese Christians: Elites, Middlemen, and the Church in Hong Kong*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2005), p.43.

31 *The China Mail,* 4 September, 1856.

32 *The Chronicle and Directory for China, Japan, The Philippines for the Year 1868* (Hong Kong: Daily Press Office, 1868), pp.166-167. 其中和利裕在報刊內寫作和利行。這五間商行的名字亦見於1868年大坑天后古廟重修的碑文中，是當時主要的倡導者。前四位更被列作天后古廟的總理。見科大衛、陸鴻基及吳倫霓霞合編，《香港碑銘彙編》，頁129及頁135。

33 1868年9月8日《上海新報》轉載《近年編錄》，見楊文信、黃毓棟等編，《香港舊聞 — 十九世紀香港人的生活點滴》（香港：中華書局，2014年），頁35。

34 *The China Mail,* 5 November, 1868.

35 《循環日報》1885年8月2日。

36 王韜，〈盂蘭盆會〉，見氏著《甕牖餘談》卷三，頁十三。

37 「文武廟告白」，《華字日報》1905年7月20日。

38 "The Great Fire of 1866", *Illustrated London News,* 22 December, 1866 and *The China Mail,* 1 November, 1866.

39 *The China Mail,* 19 August, 1868.

40 *The Hong Kong Daily Press,* 22 August 1868.

41 黎芳這張照片曾在香港公開展出，並標示照片約於1868年拍成，見Cécile Léon Art Projects, *First Photographs of Hong Kong 1858-1875*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0), p.156.

42 "The All-souls Festival" in *The China Magazine,* Vol. 2, No.17 (November 1868), p.110. 珠三角洲內其他鄉鎮建醮時亦有類似的陳設，即所謂「棚內懸掛燈色，暨綢衣人物數十套，及古樹盤景等物。」(見《國華報》1935年9月14日)，「燈色、像生、綵綢人物等事」(《國華報》1935年11月2日)，「棚內陳列石山、盤栽、古樹等，張燈結綵……餘如綢衣公仔，故事人物，五色繽紛。」(《國華報》1936年12月3日)，轉引自蔡志祥、韋錦新、潘淑華編，《「迷信話語」報章與清末民初的移風變俗》，頁153，頁160及頁210。

43 同註32。

44 「故後代人因此廣為華飾，乃至刻木劖竹，剪綵縷繪，摹花葉之形，極工妙之巧。」見王韜，〈盂蘭盆會〉，氏著《甕牖餘談》，卷三，頁十二。

45 *The China Mail,* 25 August, 1870.

46 *The China Mail,* 2 September, 1868 及*The Hong Kong Daily Press,* 3 September 1868.

47 "The All-souls Festival" in *The China Magazine,* Vol. 2, No.17 (November 1868), p.110.

48 同註32

49 *The Hong Kong Daily Press,* 22 August 1868.

50 *The Hong Kong Daily Press,* 3 September 1867.

51 *The Hong Kong Daily Press,* 2 September, 1868.

52 *The Hong Kong Daily Press,* 7 September, 1868.

53 同註32

54 同上註

55 *The China Mail,* 3 September, 1885.

56 同註32

57 同註53

58 "Government Notification, No. 32", *The Hong Kong Government Gazette* (30 January 1886).

59 "To the Editor of 'The Daily Press'", *The Hong Kong Daily Press,* 2 September, 1868.

60 "To the Editor of 'The Daily Press'", *The Hong Kong Daily Press,* 4 September, 1868.

61 同上註

62 *The Hong Kong Daily Press,* 5 September, 1868.

63 1869年及1874年就有多宗燒衣被罰的新聞，可見農曆七月十四日前後，華人商舖和住宅都會在門前燒衣，其中一次更同時向33個業主和租客，每人判罰兩大元。見*The Hong Kong Daily Press,* 25 August 1869. 類近的新聞可參見*The Hong Kong Daily Press,* 23 August, 1869; *The Hong Kong Daily Press ,* 25 August, 1874及*The Hong Kong Daily Press,* 28 August, 1874.

64 *The China Mail,* 23 August, 1869.

65 *The Hong Kong Daily Press,* 1 September, 1868.

66 Christopher Munn, *Anglo-China: Chinese People and British Rule in Hong Kong, 1841-1880,* p. 3.

67 原見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香港歷史問題檔案圖錄》(香港：三聯書店(香港)有限公司，1996年)，第58至59頁，現轉引自蘇亦工,《中法西用——中國傳統法律及習慣在香港》(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2年)，頁70。

68 同註56。條例規定除了婚喪二事外，所有巡遊都要事先得到批准，而為喪事興建的竹棚，則從興建時間計起48小時內必須拆除。

69 同註64，pp. 111-112.

70 同註64，pp. 131-132.

71 王韜在〈香海羈蹤〉中寫道:「港中近日風氣一變，亦尚奢華……熱鬧場中一席之費，多至數十金，燈火連宵，笙歌徹夜，繁華幾過珠江，此亦時會使然歟。」見氏著《漫游隨錄》(濟南：山東畫報出版社，2004年)，頁34。

72 余繩武、劉存寬編著，《十九世紀的香港》(北京：中華書局，1994年)，頁187。

73 Jung-fang Tsai, *Hong Kong in Chinese History: Community and Social Unrest in the British Colony, 1842-1913*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93), pp. 75-77.

圖一：四環盂蘭公所位於上環文武廟旁，外牆貼有醮會的告示。這張照片是由湯姆遜於1868年拍攝。（香港歷史博物館藏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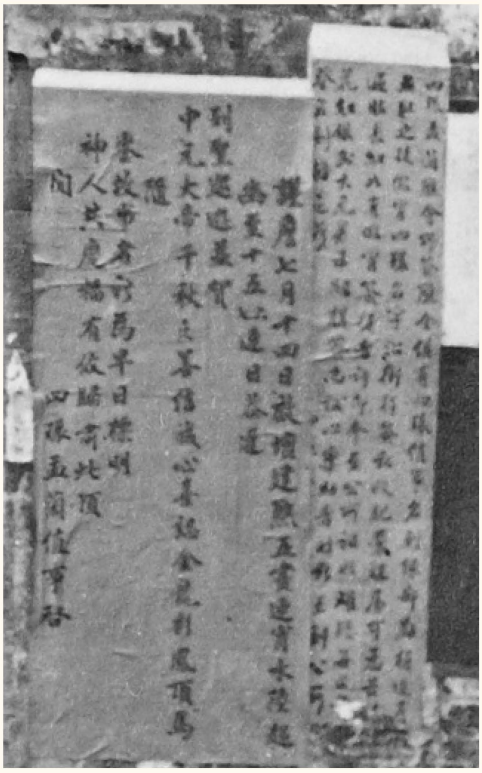

圖二：建醮告示放大後，內容清晰可見，其旁則有懸賞緝拿冒名簽捐者的告示。（香港歷史博物館藏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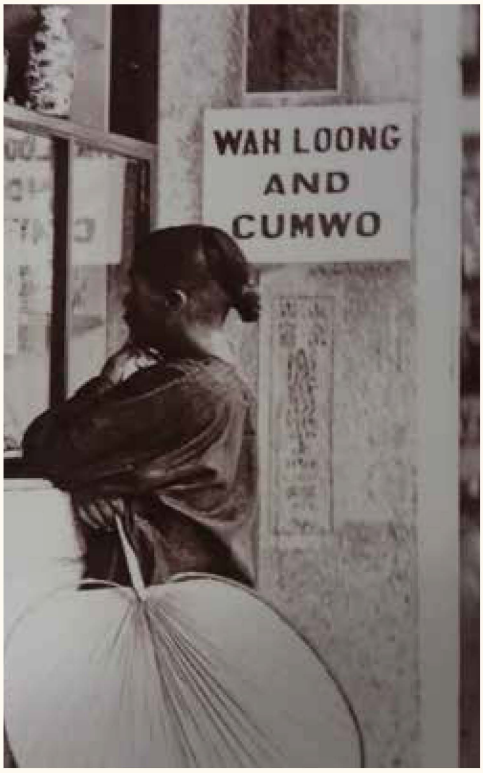

圖三：皇后大道舖門外的四環盂蘭勝會的簽題收據，照片由湯姆遜在1868年前後拍攝。（香港歷史博物館藏品）

圖四：1868年9月號The China Magazine（No.15, Vol. 2）刊載水坑口空地上醮棚的照片，其入口正對太平山區的聖士提反教堂（St. Stephen's Church），該教堂在1866年啟用。
（夢周文教基金藏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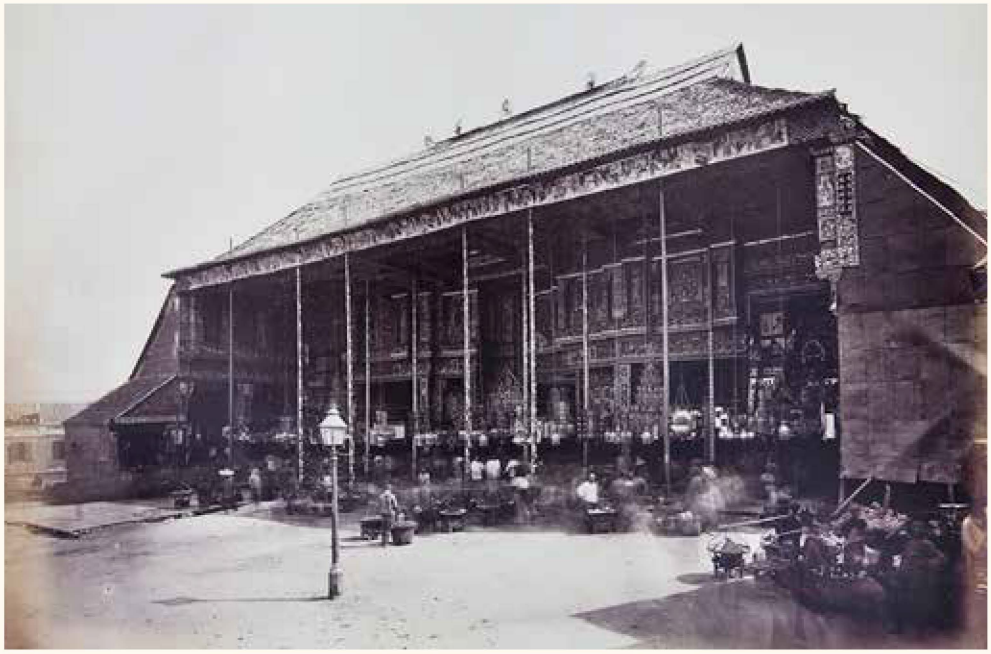

圖五：威廉．佛洛伊德（William Floyd）拍攝水坑口盂蘭勝會醮棚的近照，左方小棚外有旌旗，上面寫有「水車」二字，是消防水車存放處，另醮棚正面有各種吊燈，以及彩綢人物和戲曲人偶場景像生箱，與1868年的照片比較，棚外木柱同樣是沒有楹聯，只畫上雲龍紋。
（夢周文教基金藏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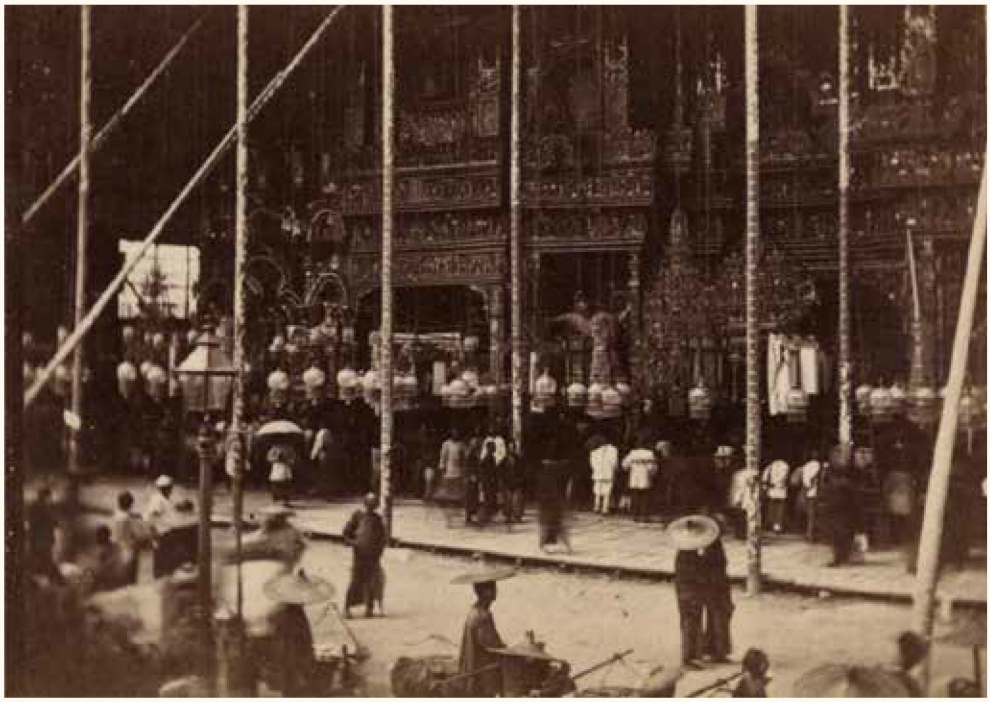

圖六：黎芳(Afong)在1868年左右拍攝的醮棚近照，樣式和佈局與佛洛伊德所拍的完全相同，但仔細查看後，會發現其中所用吊燈、畫卷和彩門裝飾卻有甚多明顯差別，棚內隱約可見到一個張開雙手的巨型神像，而棚外木柱均貼有楹聯。
（圖片來源：https://commons.wikimedia.org/wiki/File:Hong_Kong_Interior_of_a_matshed_hall_by_Lai_Afong,_c1868.p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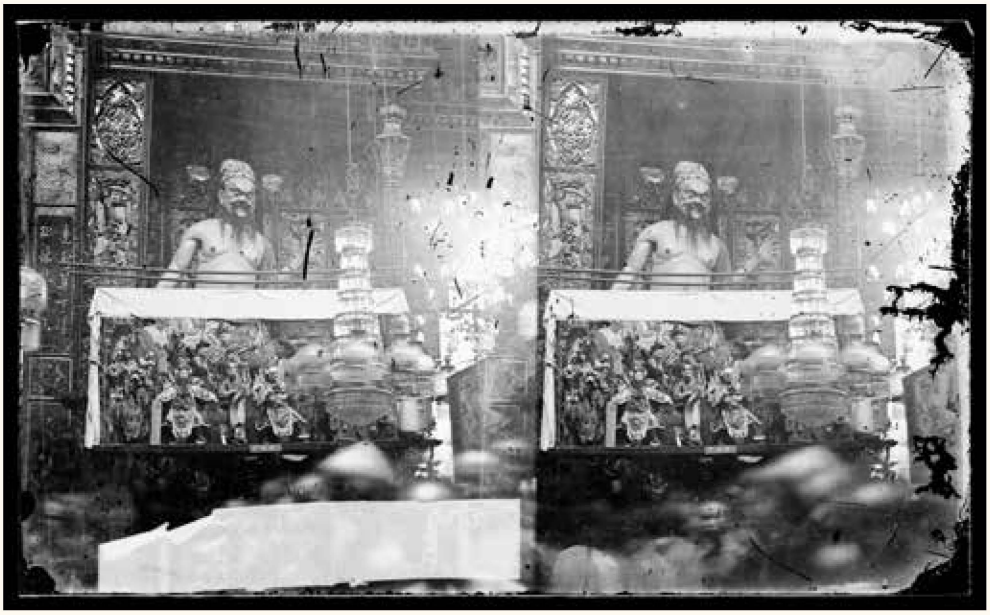

圖七：倫敦惠康圖書館收藏有一張湯姆遜所拍醮棚內部的圖片，其中的吊燈、戲曲人偶場景像生箱，以至彩樓裝飾等，均見於其他四環盂蘭勝會的照片，估計這是湯姆遜在1868年前後於香港拍攝。（圖片來源：Wellcome Library）

（本文原發表於《田野與文獻：華南研究資料中心通訊》第九十五期（2019年7月15日），並於2022年4月修訂。）